

新北市原住民族祭儀廣場場地恢復檢核表

申請人：

活動名稱：

活動日期：

填表日期：

申請人填寫		管理機關填寫
項目	內容	審核結果
活動設備撤離	☐ 已完成撤離	☐ 符合 ☐ 不符合 _____ _____
場地恢復情形	☐ 無破壞 ☐ 有破壞 _____ _____ ☐ 其他： _____ _____	☐ 符合 ☐ 不符合
環境清潔	☐ 已完成清潔	☐ 符合 ☐ 不符合 _____ _____
檢附場復照片(至少 3-4 張)		☐ 符合 ☐ 不符合
廣場照片 (第一張)		

廣場照片（第二張）		
廁所照片（第一張）		
廁所照片（第二張）		
申請人經手人簽名	申請人聯絡電話	場地管理員簽名

備註說明：

1. 場地於使用結束後五日內完成簽認。
2. 倘有不當使用，場地申請人須負損害賠償之全責。
3. 本表格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列。